

证券简称：朗越能源

证券代码：838703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朗越能源

NEEQ : 838703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Longvolt Ener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17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取得发明专利五份： 1. 一种节能的锂电型太阳能路灯智能控制系统 2. 一种锂电型太阳能路灯对锂电池安全充电保护电路及方法 3. 一种锂电型太阳能 LED 路灯的控制系统及方法 4. 一种具有锂电池低温保护的锂电型 LED 照明系统 5. 一种基于测定人流量的路灯系统	
	
2017 年 7 月，公司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本次股票发行 500,000 股。	2017 年 10 月，成立全资子公司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公司获得滁州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称号。	2017 年 11 月，公司升级为 IBD 灯塔计划成员，数字化工厂正式上线。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4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1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朗越能源	指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朗越	指	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股东大会	指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淞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在的半导体照明行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受到国家及各级地方政府的大力扶持，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期，公司作为锂电太阳能路灯领域具有一定规模的技术领先企业，受制于资本实力，在扩大产品产业链和优化产品结构等方面受到制约。同时，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如果发生决策失误、市场拓展不力、技术先进性无法保持或者市场供求状况发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不利的市场竞争格局。
2 销售市场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成立初期，由于公司核心产品锂电太阳能路灯及锂电智能储控系统在国内属技术前沿的新兴产业，公司为了验证产品质量与性能的可靠性，并充分利用实际控制人在贵州地区积累的销售渠道，贵州的多雨气候及山区环境条件适宜验证太阳能路灯产品，因此公司率先选择贵州省进行推广应用。几年来公司发展同时也受益于贵州，公司的营业收入百分之五十以上来自贵州区域。如果公司不能成功开拓全国其他地区的销售市场，一旦贵州当地的经济状况出现变化，将影响到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

3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徐淞芝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64.79% 的股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将继续在制度安排方面加强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情况的发生。尽管如此，仍不能排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实施影响，从而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4 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 30,885,570.29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7.07%。公司客户主要是政府单位，应收账款结构稳定、合理，但较大的应收账款仍将加大未来发生坏账的风险，可能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5 税收优惠的风险	公司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5 年 6 月 19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53400022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2017 年度享受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调整或公司今后不具有相关优惠条件，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Anhui Longvolt Energy Co., Ltd.
证券简称	朗越能源
证券代码	838703
法定代表人	徐淞芝
办公地址	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周方烨
职务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电话	0550-7869002
传真	0550-7869160
电子邮箱	info@longvolt.com
公司网址	http://www.longvolt.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安徽省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2393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2-06-18
挂牌时间	2016-08-04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锂离子电池、家庭储能系统、锂电安防照明系统和锂电智能太阳能路灯及其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服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26,3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
控股股东	徐淞芝
实际控制人	徐淞芝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100598665161P	否
注册地址	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	否
注册资本	26,300,000.00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国元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 1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宏、孙炎明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六、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及其过渡期有关事项的问答，公司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于2018年1月15日由协议转让方式自动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11,938,816.67	106,058,080.82	5.54%
毛利率%	28.58%	29.0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11,841.64	7,587,042.64	-24.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51,848.20	6,038,018.25	-24.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85%	23.6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04%	18.82%	-
基本每股收益	0.22	0.30	-26.67%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4,075,794.53	103,553,532.77	10.16%
负债总计	69,437,691.79	65,944,071.67	5.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638,102.74	37,609,461.10	18.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0	1.46	16.4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0.85%	63.68%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87%	63.68%	-
流动比率	1.18	1.14	-
利息保障倍数	5.29	6.81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0,558.95	15,316,248.60	-63.89%
应收账款周转率	3.73	4.06	-
存货周转率	2.90	3.8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16%	59.6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54%	95.42%	—
净利润增长率%	-24.72%	101.38%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6,300,000.00	25,800,000.00	1.94%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2,370.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327.97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364,698.17
所得税影响数	204,70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59,993.44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资产处置收益		-217,483.29		
营业外支出	222,492.55	5,009.26		

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度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该准则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度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该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度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 1、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 2、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 3、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支”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锂电智能型太阳能路灯及其组件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安装服务的企业。公司自主研发与生产的锂离子电池和锂电智能储控系统等技术产品，拥有多项技术专利，且公司为五项国标和行标的主要参编单位之一。

（1）研发模式

设立研发中心，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持续技术创新、模式创新，聚焦客户关注、研究客户痛点，研发流程为：市场调研、研发立项、组织实施、研发成果转化并申请专利。

（2）采购模式

采购业务由供应部负责进行独立的采购活动。

采购模式分为三种：

- 1) 通用性物料，采用集中采购，如办公用品、生产设备辅件等；
- 2) 经常性物料，采用合约采购方式，确保货源与价格的稳定；
- 3) 其它物料，采用随需求而采购的一般采购方式。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价格平稳、产能充足，采购需求可以得到充分的满足。

（3）生产模式

生产模式主要是订单式生产。产品不保留库存，原材料保持适当的安全库存，具有对客户响应速度快、组织生产灵活、质量控制严格、交货周期短等优势。

（4）销售模式

公司把提供“太阳能智慧照明整体解决方案”作为开门性产品，把“锂电智能储控系统、锂电智能型太阳能路灯”作为盈利性产品，精准定位美好乡村及新城镇道路亮化和国家交通道路照明细分市场，联合并赋能专家型、实力型、资源型等渠道商，利用专利技术、万物互联技术、低温保护技术，输出解决方案，建立轻资产、可复制的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直销及经销的方式进行产品销售。

1) 直销模式

公司直销方式主要通过以下两种渠道开展：一是招投标模式，一是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

2) 经销模式

公司在各地筛选具有资源的太阳能路灯工程经销商、太阳能路灯厂家作为重点客户，采取预收货款排产、款到发货的方式销售公司的核心技术的核心产品锂电智能储控系统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作了一些创新性调整，即聚焦客户关注、输出解决方案、联合并赋能专家型、实力型、资源型等渠道商，建立轻资产、可复制的盈利模式。其它方面未发生较大

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按照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规划,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客户粘性,积极拓展新业务,加强内控管理,控制经营风险,取得了稳定发展。

(1) 公司财务状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14,075,794.53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10.16%;负债总额 69,437,691.79 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5.30%,资产总额及负债总额增加,主要系:公司随销售规模快速增长,原材料采购和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5,711,841.64 元,以及实施了定增,增加了所有者权益。

(2) 公司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1,938,816.67 元,同比增长了 5.54%,实现净利润 5,711,841.64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51,848.20 元,同比下幅 24.72%,主要系: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8%,公司为扩大重点区域市场份额,销售佣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755,345.20 元,同比增长 31.06%,市场推广及品牌策划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91,666.80 元,同比增长 92.02%,导致报告期销售费用出现较大幅度增长所致。

(3) 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本年实现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530,558.95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785,689.65 元,降幅为 63.89%,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报告期尚在信用期内的销售货款未回款导致现金流入减少,供应商给予一定商业信用付款账期及承兑汇票到期,采购现金流出增加。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分类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归类于制造业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代码：C38）；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归类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的子行业照明灯具制造业（行业代码：C3872）。

2、行业发展概况

（1）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的产品主要应用于美好乡村、道路交通的太阳能路灯亮化、照明等。随着锂电储能技术不断成熟与提高，逐渐排除道路照明采取传统的拉电缆、架变压器的市电路灯照明已成为必然趋势。太阳能路灯是未来新城镇道路照明、新农村亮化工程最理想的选择。

（2）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链及竞争格局

公司主营产品为锂电太阳能路灯、锂电智能储控系统等，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安装于一体，专注于锂电太阳能路灯照明及锂电储能领域的开发与应用，属于整个产业链的中下游行业。其上游行业主要为锂电池材料、太阳能电池片、芯片等原材料，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企业的经营成长有一定影响。其下游主要对接的是政府采购财政奖补项目用户、太阳能路灯工程经销商、太阳能路灯厂家等。

短期来看，本行业对下游产业的渗透率较低，在应用领域尚未充分普及。长期来看，随着节能减排、环保政策的逐步落地，下游产业对本行业相关技术的应用前景广阔，市场规模和发展潜力巨大。

公司未来将聚焦核心产品和核心客户群，掌控系统性价值链使产品收入和盈利倍增，从而大规模降低成本，提升定价能力。在近万亿级的锂电太阳能路灯照明及锂电储能领域市场，公司将探索商业模式创新，其核心产品锂电智能储控系统将瞄准众多的太阳能路灯工程经销商、太阳能路灯厂家，与他们配套公司的核心产品。公司未来将以谋求优质产业与资本市场融合一体，实现产业与资本双轮趋动，按照上市公司要求提前规范企业行为，提升企业盈利和抗风险能力。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5,528,115.11	13.61%	16,091,438.04	15.54%	-3.50%
应收账款	30,885,570.29	27.07%	25,319,383.60	24.45%	21.98%
存货	26,332,154.88	23.08%	28,870,901.23	27.88%	-8.79%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33,625,945.38	29.48%	25,811,473.09	24.93%	30.28%
在建工程	58,500.00	0.05%	2,339,791.93	2.26%	-97.50%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17.53%	21,000,000.00	20.28%	-4.76%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总计	114,075,794.53	-	103,553,532.77	-	10.16%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公司在报告期末的货币资金为 15,528,115.11 元,较期初减少 563,322.93 元,下幅 3.50%。主要系:报告期尚在信用期内的销售货款未回款导致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所致。

(2) 公司在报告期末的应收账款为 30,885,570.29 元,较期初增加 5,566,186.69 元,增幅 21.98%。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同比上升。

(3) 公司在报告期末的存货为 26,332,154.88 元,较期初减少 2,538,746.35 元,下幅 8.79%。主要系:期末发出商品减少所致。

(4) 公司在报告期末的固定资产为 33,625,945.38 元,较期初增加 7,814,472.29 元,增幅 30.28%。主要系:公司 3#研发生产楼延伸楼于 2016 年 8 月正式开工建设,于 2017 年 11 月正式竣工并投入使用,因而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为满足生产需求,公司购置了部分生产设备,因此,2017 年固定资产较去年增幅较大。

(5) 公司在报告期末的短期借款 20,000,000.00 元,较期初减少 1,000,000.00 元,变下幅 4.76%。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到期偿还所致。

(6) 公司在报告期末的资产总计 114,075,794.53 元,较期初增加 10,522,261.76 元,增幅 10.16%。主要系:原材料采购和固定资产投资增加,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5,711,841.64 元,以及实施了定增,增加了所有者权益。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11,938,816.67	-	106,058,080.82	-	5.54%
营业成本	79,949,042.39	71.42%	75,268,022.56	70.97%	6.22%
毛利率%	28.58%	-	29.03%	-	-
管理费用	11,521,992.21	10.29%	11,009,263.30	10.38%	4.66%
销售费用	12,253,998.68	10.95%	10,264,970.59	9.68%	19.38%
财务费用	1,461,873.54	1.31%	1,668,573.67	1.57%	-12.39%
营业利润	6,056,448.71	5.41%	6,580,414.34	6.20%	-7.96%
营业外收入	102,327.97	0.09%	2,044,874.18	1.93%	-95.00%
营业外支出			5,009.26	0.0047%	-100.00%
净利润	5,711,841.64	5.10%	7,587,042.64	7.15%	-24.7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111,938,816.67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54%,主要系公司加强了推广及宣传力度,产品得到了市场的认可,市场规模持续增长,销售稳步提升。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为 79,949,042.3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22%,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导致的成本同比例上升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为 11,521,992.21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6%，主要系：

1) 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50,696.57 元，同比增长 3.22%，占本期管理费用 41.90%，主要系报告期内自主研发项目人员工资、直接投入等，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进一步提高产品性能，降低生产成本，提高顾客满意度。

2) 职工工资较上年同期增加 213,059.23 元，同比增长 9.87%，占本期管理费用 20.59%，主要系本期业务规模的扩大增加了管理人员，同时对部分管理人员工资薪酬有所上调。

(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 12,253,998.6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8%，主要系：

1) 运输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121,660.14 元，同比增长 4.86%，占本期销售费用 21.41%，主要系本年销售收入增长，运输费随之上涨。

2) 佣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755,345.20 元，同比增长 31.06%，占本期销售费用 26.01%，主要系：报告期内项目工程增长，本公司核心销售团队无法满足市场需求，为扩大重点区域市场份额，开始启用有能力的居间人对接项目扩大直销业务规模。

3) 广告、宣传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591,666.80 元，同比增长 92.02%，占本期销售费用 10.08%，主要系：为积极开拓国内、国际市场，公司多次组织参加海外展会，并聘请专业市场推广机构对公司产品进行市场推广和品牌策划。

(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为 6,056,448.7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7.96%，主要系：销售费用上升所致。

(6)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为 102,327.97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5.00%，主要系：公司按照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对收到的政府补助在其他收益中披露。

(7)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为 5,711,841.6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4.72%，主要系：公司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19.38%，公司为扩大重点区域市场份额，销售佣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755,345.20 元，同比增长 31.06%，市场推广及品牌策划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591,666.80 元，同比增长 92.02%，导致报告期销售费用出现较大幅度增长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11,647,724.33	105,820,787.67	5.51%
其他业务收入	291,092.34	237,293.15	22.67%
主营业务成本	79,666,888.21	75,032,076.02	6.18%
其他业务成本	282,154.18	235,946.54	19.58%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太阳能路灯	79,762,052.90	71.26%	81,072,603.90	76.44%
锂电储能控制系	27,091,014.47	24.20%	21,154,213.24	19.95%

统				
光伏组件	3,645,658.43	3.26%	2,690,416.36	2.54%
灯头及其他	1,148,998.53	1.03%	903,554.17	0.85%
配件	291,092.34	0.26%	237,293.15	0.22%
合计	111,938,816.67	100.00%	106,058,080.82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贵州	65,617,840.20	58.62%	70,411,206.39	66.39%
安徽	12,805,206.13	11.44%	14,715,871.62	13.88%
江西	448,576.91	0.40%		
江苏	17,599,939.36	15.72%	7,918,383.85	7.47%
云南	1,588,457.29	1.42%	1,293,740.19	1.22%
陕西	2,828,725.59	2.53%	1,295,046.13	1.22%
其他地区	11,050,071.19	9.87%	10,423,832.64	9.83%
合计	111,938,816.67	100.00%	106,058,080.82	100.00%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年度贵州市场收入占比降至 58.62%，公司成立初期，由于公司核心产品锂电智能储控系统 & 锂电智能型太阳能路灯在国内属技术前沿的新兴产业，公司为了验证产品质量与性能的可靠性，率先选择了阴雨天较多的贵州省进行推广应用，深受用户好评，公司产品已在贵州形成较好的品牌效应，致使公司的营业收入在贵州市场占比较高。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雷山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18,799,999.98	16.79%	否
2	高邮市灯具厂	11,452,390.63	10.24%	否
3	雷山县新农村建设办公室	7,930,555.58	7.08%	否
4	滁州市交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989,871.66	5.35%	否
5	天柱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5,240,897.43	4.68%	否
合计		49,413,715.28	44.1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高邮市灯具厂	17,893,448.70	26.36%	否
2	天长市圣日太阳能有限公司	7,853,017.03	11.57%	否
3	上海长园维安电子线路保护有限公司	5,934,926.43	8.74%	否
4	杉杉能源（宁夏）有限公司	4,085,470.08	6.02%	否
5	扬州尔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206,666.66	4.72%	否

合计	38,973,528.90	57.41%	-
----	---------------	--------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0,558.95	15,316,248.60	-63.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3,198.09	-7,513,237.55	19.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1,316.21	5,793,360.14	-77.54%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 公司本年实现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 530, 558. 95 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9, 785, 689. 65 元, 降幅为 63. 89%, 主要系: 公司销售规模扩大, 报告期尚在信用期内的销售货款未回款导致现金流入减少, 供应商给予一定商业信用付款账期及承兑汇票到期, 采购现金流支出增加。

(2)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 063, 198. 09 元, 比上年度增加 1, 450, 039. 46 元, 变动比例为 19. 30%; 主要系: 公司 2017 年随着业务的拓展增加固定资产支出。

(3)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 301, 316. 21 元, 比上年度减少 4, 492, 043. 93 元, 降幅为 77. 54%; 主要系: 公司上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 080, 000. 00 元, 本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 300, 000. 00 元, 募集资金较上年度减少 780, 000. 00 元; 本年度较上年度银行贷款减少 1, 000, 000. 00 元等原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年10月30日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 508. 00 万元, 公司持有 100. 00% 的股权, 因此公司按照 100. 00% 持股比例编制合并报表。子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为: 锂电智能型太阳能路灯、锂电太阳能物联网智慧路灯、锂电智能储控系统、家庭储能系统、锂电安防照明及配件、光伏组件、LED 灯具、智能控制器等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服务。

报告期内, 来源于该公司的净利润未达到 10. 00%。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2）会计估计变更：本期企业无会计估计变更。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7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一家，2017年10月30日，公司对外投资设立了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该子公司100%的股权，因此公司按照100.00%持股比例编制合并报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始终遵循“品质成就企业，诚信铸就未来”的核心价值观，以优质的产品服务客户。2017年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公司与社会各界的广泛沟通和交流，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始终努力履行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2017年7月，由朗越能源总冠名，“关爱留守儿童暨朗越杯·圆梦童话公益捐赠”活动在天长剧院成功举办。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财务指标健康、良好，营业收入111,938,816.67元，稳定增长，母公司资产负债率60.85%，合并资产负债率60.8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530,558.95元，经营资金运转十分稳健。公司目前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和高级管理人员无法履职；不存在拖欠员工工资或者无法支付供应商货款；不存在主要生产、经营资质缺失或者无法续期的情况。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科技的飞速发展，道路照明行业必须以性能和技术的提升来逐渐满足市场上无污染、节能、环保、寿命长、低成本、智能化等基本需求。尤其目前雾霾现象越发严重，加大清洁能源及太阳能应用已成必然，势不可挡。中国正在全面推进美好乡村及新城镇化建设，其道路亮化，太阳能路灯市场需要很大，道路交通照明也是太阳能路灯一个广阔的市场。公司所研发生产的一体化锂电智能储控系统在太阳能路灯行业占主导地位，目前公司主营的锂电太阳能路灯，其核心部件为锂电智能储控系统，是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是国内为数不多的自主研发生产的锂离子电池和锂电智能储控系统并形成产业化的企业。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开发新能源和可再生清洁能源是二十一世纪世界经济发展史中最具决定性影响的五项技术领域之一，充分开发利用太阳能是世界各国政府可持续发展的能源战略决策，其中太阳能光伏发电则最受瞩目。

公司将致力于太阳能路灯及锂电储能领域系列产品研发与生产，公司未来将努力按上市公司的标准规范运营与治理，同时公司将全力开拓国际市场新能源照明及储能领域业务。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未来将探索创新商业模式，精准定位核心客户，适时增上锂电智能储控系统生产线，扩充锂电池生产及检测设备，以满足不断扩展的市场需求。公司扩产的原则是根据市场需求逐步实现扩大产能，并坚守重运营、轻资产的原则。

在此特别声明，公司披露的计划及目标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仍需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可能出现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在的半导体照明行业作为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受到国家及各级地方政府的大力支持，迎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期，公司作为锂电太阳能路灯领域具有一定规模的技术领先企业，受

制于资本实力，在扩大产品产业链和优化产品结构等方面受到制约。同时，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如果发生决策失误、市场拓展不力、技术先进性无法保持或者市场供求状况发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不利的市场竞争格局。

应对措施：为了应对市场竞争风险，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公司将产业与资本对接，适时增上锂电智能储控系统生产线，扩充锂电池生产及检测设备，加强锂电储能系统的技术研发，确保在锂电池太阳能路灯及锂电智能储控系统的优势地位，并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2）销售市场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成立初期，由于公司核心产品锂电太阳能路灯及锂电智能储控系统在国内外属技术前沿的新兴产业，公司为了验证产品质量与性能的可靠性，并充分利用实际控制人在贵州地区积累的销售渠道，贵州的多雨气候及山区环境条件适宜验证太阳能路灯产品，因此公司率先选择贵州省进行推广应用。几年来公司发展同时也受益于贵州，公司的营业收入百分之五十以上来自贵州区域。如果公司不能成功开拓全国其他地区的销售市场，一旦贵州当地的经济发展状况出现变化，将影响到公司的整体经营状况。

应对措施：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力度在全国范围及海外市场拓展业务，并已陆续与安徽、江苏、云南、陕西、黑龙江等多个省份的企业及政府部门签署合同；产品已出口墨西哥、多米尼加等国家，与蒙古国达成合作协议。未来，公司将继续面向全国各地拓展业务，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3）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徐淞芝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64.79%的股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将继续在制度安排方面加强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操控公司情况的发生。尽管如此，仍不能排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和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实施影响，从而可能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为应对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可能，公司建立了“三会+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正在加大制度执行和监督约束力度，并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修订完善，保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4）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 30,885,570.29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7.07%。公司客户主要是政府单位，应收账款结构稳定、合理，但较大的应收账款仍将加大未来发生坏账的风险，可能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涉及的市财政奖补专款专用，坏账风险较低；对于账龄超过 1 年，公司已充分考虑了其性质和收回的可能性，根据公司会计政策，已对应收账款按账龄分类计提了足额的坏

账准备。

(5) 税收优惠的风险

公司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015年6月19日取得编号为GR201534000222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2017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调整或公司今后不具有相关优惠条件,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将给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该风险,公司计划继续加大对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资金投入,提高产品技术开发能力,从而在客观上确保公司持续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标准。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徐淞芝、夏秀英、徐海君、陈曙芸、辛哲东、徐海燕	无偿为公司融资租赁事项承担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2,080,191.60	是	2017-12-19	2017-068
徐淞芝、夏秀英、徐海君、陈曙芸、辛哲东	无偿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担保	6,000,000.00	是	2018-04-25	2018-025
总计	-	8,080,191.60	-	-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1、公司控股股东徐淞芝及其配偶夏秀英、股东徐海君及其配偶陈曙芸、股东辛哲东及其配偶徐海燕，自愿为公司上述融资租赁事项承担个人连带责任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融资能力，可解决公司临时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控股股东徐淞芝及其配偶夏秀英、股东徐海君及其配偶陈曙芸、股东辛哲东，自愿为公司上述公司贷款事项承担个人连带责任担保，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支持了公司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是合理必要的。

（二）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2017年10月9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注册资金508万元，本公司持有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

（三）股权激励情况

公司于2017年5月5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拟进行股票发行的决议和本次股票发行方案。2017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决议批准本次股票发行。

2017年5月31日，发行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的股份进行了认购。本次股票发行的发行对象包括公司股东后育霞、房雪梅、徐传东、袁文龙4人，后育霞系公司职工监事，房雪梅、徐传东、袁文龙系公司核心员工；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21人，其中，李军峰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梁君、李晓征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龚巧云、王超然、钱彦、郭夕文、张保炜、汪新华、陈维东、何元朝、单晓红、钱素琴、王国林、陆冬静、赵新志、李坚增、谢兆静、王凤云、陶红梅、董晓先18人为公司核心员工。符合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规定的自然人投资者0人，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投资者0人，合计25人。

公司于2017年7月24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17年8月8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决议批准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的《股权激励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中虽没有明确约定需向公司提供其他服务或以业绩达到特定目标为前提，但实质上属发行对象因其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职位期间为公司提供服务，而以低于经评估的公允价格获取公司发行股票的行为，实质属于针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股权激励。

激励对象：本次股票发行对象共25名，4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21名核心员工，均属于本次股票发行的股权激励对象。

激励股权来源：25名激励对象认购发行新股共500,000股。

认购价格：2.60元/股。

激励实施情况：25名激励对象已于2017年5月31日完成认购，公司已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的经评估的公允价格2.81元/股与发行价格的差异计算，股份支付的金额共计105,000.00元，具体会计分录如下：

借：管理费用	105,000.00
贷：资本公积	105,000.00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承诺事项

(1) 2016 年 1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淞芝就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事宜，作出如下承诺：“如社会保险管理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或者公司因这一期间未依法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遭受损失的，本人承诺将由本人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并赔偿公司由此所受到的罚款及相关的损失；本人将通过公司董事会督促公司尽快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

(2) 2016 年 4 月 1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淞芝为避免其控制的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徐淞芝分别出具承诺：同意在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将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注销。

2、履行情况

(1) 关于社保、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披露日期，除自愿放弃缴纳社保的公司员工和外地户籍员工自行在当地缴纳，其本人不愿转移保险手续外，公司均已为其余人员缴纳社保；公司已为部分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其他人员的住房公积金缴纳工作正在落实之中。

(2) 关于关联方注销问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淞芝为避免其控制的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可能存在的同业竞争，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办理经营范围变更，且并未开展与公司存在同业的业务；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11 日在贵阳晚报登报清算注销公告，2017 年 3 月 3 日已核销。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事项均已履行，未出现违背上述承诺的情况。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被抵押	18,696,008.37	16.39%	银行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被抵押	2,028,000.00	1.78%	银行抵押贷款
货币资金	保证金	750,000.00	0.66%	开具承兑汇票和履约保函保证金
总计	-	21,474,008.37	18.83%	-

注：①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058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6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 月 24 日。该借款由公司位于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的“皖（2016）天长市不动产权第 0001856 号”房地产权提供抵押担保。

②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373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11 月 9 日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该借款由公司位于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的“皖（2016）天长市不动产权第 0005843 号”房地产权提供抵押担保。

③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180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5 月 22 日至 2018 年 5 月 22 日。该借款由天长市天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向天振公司提供反担保抵押。

④保证金中 65.00 万元为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城北支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0.00 万元为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城北支行为公司的开阳县财政局招投标项目提供产品质量保证担保，农商银行开立履约保函。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125,000	31.49%	-541,750	7,583,250	28.8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375,000	16.96%	-503,000	3,872,000	14.72%
	董事、监事、高管	1,250,000	4.84%	3,907,250	5,157,250	19.61%
	核心员工	-	-	400,000	400,000	1.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7,675,000	68.51%	1,041,750	18,716,750	71.1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125,000	50.87%	42,000	13,167,000	50.06%
	董事、监事、高管	4,026,000	15.60%	13,791,750	17,817,750	67.75%
	核心员工	524,000	2.03%	374,000	898,000	3.41%
总股本		25,800,000.00	-	500,000	26,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4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徐淞芝	17,500,000	-461,000	17,039,000	64.7870%	13,167,000	3,872,000
2	辛哲东	2,500,000	-75,000	2,425,000	9.2206%	1,875,000	550,000
3	徐海君	2,500,000	-75,000	2,425,000	9.2206%	1,875,000	550,000
4	李玉峰	1,250,000	-37,000	1,213,000	4.6122%	-	1,213,000
5	凌中鑫	1,250,000	-437,000	813,000	3.0912%	-	813,000
合计		25,000,000	-1,085,000	23,915,000	90.9316%	16,917,000	6,998,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徐淞芝持有公司 64.7870%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徐海君持有公司 9.2206%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子；股东辛哲东持有公司 9.2206%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女婿。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徐淞芝直接持有朗越能源 17,039,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4.7870%，因此，徐淞芝为公司控股股东，徐淞芝先生基本情况如下：徐淞芝，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 8 月 25 日生。1981 年 7 月毕业于铜城高级中学，高中学历，1996 年 5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安徽天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1999 年 9 月至 2007 年 3 月任上海涌纬自控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4 月任润淞仪表总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6 月在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工作；2014 年 2 月 21 日至 2015 年 7 月 19 日担任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7 月 20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担任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任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无变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徐淞芝，同时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能够控制公司的财务和经营决策，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因此，徐淞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淞芝先生基本情况如前所述。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6-09-27	2016-12-06	2.60	800,000	2,080,000.00	34	-	34	-	-	否
2017-05-09	2017-08-18	2.60	500,000	1,300,000.00	25	-	25	-	-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均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优化财务结构，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建立长期激励机制。

1、2016 年度普通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8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12 日，朗越能源此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2017 年度普通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1,300,000.00 元，截至 2017 年 8 月 11 日，朗越能源此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50	0	0

鉴于公司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为持续回报股东，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政策相关规定，公司拟实施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决定：以现有总股本 26,3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现分红 1.50 元（含税），共计：394.50 万元。

上述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分配方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徐淞芝	董事长	男	54	高中	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辛哲东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	男	34	本科	董事任期：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副总经理任期：2015年10月14日至2017年12月27日止； 董事会秘书：2015年10月14日至2017年12月27日止； 总经理任期：2017年12月28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李军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大专	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金海生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8	大专	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周方焯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5	中专	董事任期：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董事会秘书任期：2017年12月28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梁君	财务总监	女	42	中专	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陈家宣	副总经理	男	45	高中	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蒋梓云	副总经理	男	53	大专	2016年5月15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李晓征	副总经理	男	45	大专	2017年3月23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徐海君	监事会主席	男	27	大专	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后育霞	监事	女	35	大专	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王泽健	监事	男	28	大专	2015年10月14日至2018年10月13日止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长徐淞芝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监事会主席徐海君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子，董事、总经理辛哲东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女婿；副总经理陈家宣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淞芝姐姐之子；董事、副总经理李军峰与财务总监梁君系夫妻关系。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徐淞芝	董事长	17,500,000	-461,000	17,039,000	64.79%	0
辛哲东	董事、总经理	2,500,000	-75,000	2,425,000	9.22%	0
李军峰	董事、副总经理	-	544,000	544,000	2.07%	0
金海生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0	0	100,000	0.38%	0
周方烨	董事、董事会秘书	50,000	0	50,000	0.19%	0
梁君	财务总监	-	56,000	56,000	0.21%	0
陈家宣	副总经理	56,000	0	56,000	0.21%	0
蒋梓云	副总经理	20,000	0	20,000	0.08%	0
李晓征	副总经理	-	150,000	150,000	0.57%	0
徐海君	监事会主席	2,500,000	-75,000	2,425,000	9.22%	0
后育霞	监事	40,000	60,000	100,000	0.38%	0
王泽健	监事	10,000	0	10,000	0.04%	0
合计	-	22,776,000	199,000	22,975,000	87.36%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徐淞芝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董事长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辛哲东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总经理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辛哲东	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总经理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周方烨	董事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辛哲东，男，汉族，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0月13日生。2008年6月毕业于郑州轻工业学院环境艺术设计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8月至2010年6月任上海

马达思班建筑设计事务所设计师；2010年6月至2012年11月任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10月至今任上海朗孚润滑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5年7月任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上海朗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2015年10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7年10月至今任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周方烨，女，中国，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5月4日生。2000年6月毕业于蚌埠市工业学校财务会计专业，中专学历。2000年10月至2004年1月任安徽省天康药业有限公司结算会计；2004年2月至2010年5月任上海涌纬自控成套设备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0年6月至2012年5月任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行政主管；2012年6月至2015年10月历任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常务副总经理、结算中心经理、董事；2015年10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36	47
生产人员	103	82
销售人员	42	45
技术人员	21	23
财务人员	7	6
员工总计	209	20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	-
本科	20	23
专科	87	85
专科以下	101	94
员工总计	209	20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2017年，公司与盛景网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创新服务高速骨干网）签订了培训协议，公司决策层全程参加了系统性的学习与培训，涉及商业模式创新、低成本创新、销售系统的力量、产品系统的力量、资本大突破、专业团队知道、新经济+、总裁十大商业思维等系列课程，使我们清楚地懂得了客户聚集、客户分类、客户素描、客户全流程与场景痛点提炼、确定客户需求、锁定产业细分市场、精确定位聚集一米宽一百米深，开发专家型、实力型、资源型渠道合伙人，开启轻资产、重运营、快周转的运营模式。

（1）薪酬政策

在原有薪酬体制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现状调整了员工的薪酬管理体系，拓展员工职业上升通道，从薪酬待遇、工作绩效和工龄方面综合考虑，配套积分制管理的激励竞争措施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和工作效率。

(2) 培训计划

每月新员工的入职培训、岗位技能培训；

每季度的安全培训；

针对不同岗位，不定期的专业技能培训。

(3) 需要公司承担的离退休员工人数

公司执行国家和地方的社会保险制度，没有公司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辛哲东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425,000
李军峰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544,000
陈家宣	副总经理、核心业务人员	56,000
王凡	市场部销售经理、核心员工	430,000
夏侯侯	市场部大区经理、核心员工	200,000
胡乐成	市场部北京代表处主任、核心员工	100,000
龚巧云	国贸部业务主管、核心员工	100,000
王超然	国贸部行政主管、核心员工	50,000
钱彦	工程部项目经理、核心员工	50,000
徐传东	物控部部件 PMC 主管、核心员工	45,000
房雪梅	市场部副主管、核心员工	40,000
郭夕文	市场部销售经理、核心员工	30,000
周智清	行政部法律事务专员、核心员工	30,000
张保炜	市场部投标办职员、核心员工	24,000
汪新华	人力资源部执行部专员、核心员工	20,000
陈维东	国贸部专员、核心员工	20,000
何元朝	制造部组长、核心员工	10,000
杨振宇	售后部主管、核心员工	10,000
何艳	营销部主管、核心员工	10,000
戴立莹	营销部专员、核心员工	10,000
郑如新	后勤部车队队长、核心员工	10,000
戴筠	技术部主管、核心员工	10,000
丁书琴	人力资源部主管、核心员工	10,000
方道琴	封装部主管、核心员工	10,000
王国林	工程部职员、核心员工	10,000
钱素琴	财务部主管、核心员工	10,000
贺少江	生产技术部主管、核心员工	8,000
王超	行政部安全保卫队队长、核心员工	5,000
高勇	制造部经理、核心员工	5,000
曾佑福	物控部材料 PMC 主管、核心员工	5,000

凌学保	制造部 PACK 组长、核心员工	4,000
陆冬静	市场部投标办专员、核心员工	4,000
赵新志	研发部产品开发主管、核心员工	4,000
袁文龙	工程部主管、核心员工	3,000
闻云	标准实验室主管、核心员工	2,000
李坚增	财务部会计、核心员工	2,000
谢兆静	财务部出纳、核心员工	2,000
李维松	营销部合同执行专员、核心员工	1,000
陈怀敏	市场部投标办专员、核心员工	1,000
朱宗跃	营销部物流专员、核心员工	1,000
陶红梅	结算部主管、核心员工	1,000
董晓先	研发部专员、核心员工	1,000
王风云	物控部部件 PMC 职员、核心员工	1,00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张应佳、王刚和彭美华因个人原因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7 日、2017 年 2 月 17 日、2017 年 4 月 2 日离职，于 2017 年 5 月 22 日办结股东所持股票解除限售，根据《股权激励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约定将其股票分别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淞芝，并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2017 年 6 月 23 日完成交易。核心员工单晓红、孙本明和宣晓峰因个人原因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2017 年 5 月 22 日、2017 年 10 月 10 日离职，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办结股东所持股票解除限售，根据《股权激励股票发行认购合同》之约定将其股票分别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淞芝，并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完成交易。因张应佳、王刚、彭美华、单晓红、孙本明和宣晓峰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职务，故离职未对公司经营带来影响。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认定龚巧云等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龚巧云等 18 人被提名为公司核心员工，并已向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2017 年 5 月 9 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 年 5 月 24 日，经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新增核心员工 18 人。

报告期末，公司核心员工总数为 43 人。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目前已制定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权限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各项管理制度独立有效地运作，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开展经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忠实履行义务。

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在召开股东大会前，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通知义务，股东及股东代表给予出席，对各项议案予以审议并参与表决。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投资者充分行使其股东权利，严格履行了其股东职责。公司现有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大小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

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章程》明确了重大决策的主要内容，对企业战略、重大投资、资产购置和重大融资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对可行性研究结果进行审核，按审批程序，进行决策。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7 年 9 月，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注册资本变更为 2,630 万元，同时修改了章程的相应条款。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2	修改公司章程、聘任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核心员工认定、审议 2017 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2017 年半年报、设立全资子公司等
监事会	3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核心员工认定等
股东大会	8	修改公司章程、认定核心员工、审议 2017 年第一期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2017 年半年报、设立全资子公司等

2、 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开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会议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沟通，提高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决策效率，不断改进公司治理层的决策机制，为公司的健康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指导监督下，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发展经营情况，及时有效的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日常的信息披露工作，以便充分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益；同时在日

常工作中，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投资者互动交流关系管理，以确保和公司的股权投资人及潜在投资者之间形成畅通有效的沟通联系。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但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故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状况和发展情况的不断变化而不断调整。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上述管理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该制度的制定及实施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

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

截止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在信息披露及年报中能全面、认真的履行职责，尚未出现违反本制度的情形发生。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18）09000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8 年 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宏、孙炎明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8）090001 号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越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朗越能源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朗越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朗越能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朗越能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朗越能源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朗越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朗越能源、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朗越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朗越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朗越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朗越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炎明

中国 武汉

2018 年 4 月 25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15,528,115.11	16,091,438.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2		227,630.00
应收账款	(七) 3	30,885,570.29	25,319,383.60
预付款项	(七) 4	1,797,715.63	696,312.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5	2,952,152.61	1,755,931.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6	26,332,154.88	28,870,901.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7	555,266.20	175,003.27
流动资产合计		78,050,974.72	73,136,600.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 8	33,625,945.38	25,811,473.09
在建工程	(七) 9	58,500.00	2,339,791.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10	1,957,586.03	2,027,814.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1	382,788.40	237,853.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024,819.81	30,416,932.62
资产总计		114,075,794.53	103,553,53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 13	20,000,000.00	2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 14	650,000.00	1,055,000.00
应付账款	(七) 15	30,815,320.69	37,824,461.50
预收款项	(七) 16	10,048,620.20	407,56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 17	1,008,170.50	1,121,599.97
应交税费	(七) 18	359,792.53	1,741,239.94
应付利息	(七) 19	48,309.86	50,528.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 20	2,988,488.31	1,105,400.9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918,702.09	64,305,797.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 21	1,808,208.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 22	1,710,781.02	1,638,274.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18,989.70	1,638,274.22
负债合计		69,437,691.79	65,944,071.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七）23	26,300,000.00	2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24	2,493,201.52	1,676,401.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25	1,621,545.65	1,047,446.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26	14,223,355.57	9,085,61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638,102.74	37,609,461.1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638,102.74	37,609,461.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4,075,794.53	103,553,532.77

法定代表人：徐淞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496,649.74	16,091,438.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7,63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30,885,570.29	25,319,383.60
预付款项		1,746,715.63	696,3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945,837.61	1,755,931.70
存货		26,332,154.88	28,870,901.2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53,928.57	175,003.27
流动资产合计		77,960,856.72	73,136,600.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 3	116,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621,082.14	25,811,473.09
在建工程		58,500.00	2,339,791.9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957,586.03	2,027,814.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2,788.40	237,853.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135,956.57	30,416,932.62
资产总计		114,096,813.29	103,553,532.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0,000.00	1,055,000.00
应付账款		30,815,320.69	37,824,461.50
预收款项		10,048,620.20	407,567.00
应付职工薪酬		1,000,970.50	1,121,599.97
应交税费		359,792.53	1,741,239.94
应付利息		48,309.86	50,528.0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87,553.31	1,105,400.9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910,567.09	64,305,797.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808,208.6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10,781.02	1,638,274.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18,989.70	1,638,274.22
负债合计		69,429,556.79	65,944,071.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6,300,000.00	25,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93,201.52	1,676,401.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1,545.65	1,047,446.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52,509.33	9,085,613.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667,256.50	37,609,461.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096,813.29	103,553,532.77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1,938,816.67	106,058,080.82
其中：营业收入	(七) 27	111,938,816.67	106,058,080.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144,738.16	99,260,183.19
其中：营业成本	(七) 27	79,949,042.39	75,268,022.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 28	1,008,395.45	804,106.72
销售费用	(七) 29	12,253,998.68	10,264,970.59
管理费用	(七) 30	11,521,992.21	11,009,263.30
财务费用	(七) 31	1,461,873.54	1,668,573.67
资产减值损失	(七) 32	949,435.89	245,246.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33		-217,483.29
其他收益	(七) 34	1,262,370.2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56,448.71	6,580,414.34
加：营业外收入	(七) 35	102,327.97	2,044,874.18
减：营业外支出	(七) 36		5,009.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58,776.68	8,620,279.26
减：所得税费用	(七) 37	446,935.04	1,033,236.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11,841.64	7,587,042.6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5,711,841.64	7,587,042.6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11,841.64	7,587,042.6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11,841.64	7,587,042.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11,841.64	7,587,042.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38	0.22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38	0.22	0.30

法定代表人：徐淞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11,938,816.67	106,058,080.82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79,949,042.39	75,268,022.56
税金及附加		1,008,395.45	804,106.72
销售费用		12,243,575.08	10,264,970.59
管理费用		11,503,528.18	11,009,263.30
财务费用		1,461,607.41	1,668,573.67
资产减值损失		949,435.89	245,246.3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483.29
其他收益		1,262,370.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85,602.47	6,580,414.34
加：营业外收入		102,327.97	2,044,874.18
减：营业外支出			5,009.2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87,930.44	8,620,279.26
减：所得税费用		446,935.04	1,033,236.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40,995.40	7,587,042.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5,740,995.40	7,587,042.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40,995.40	7,587,042.6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173,090.84	118,990,243.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 (1)	1,479,526.38	2,077,23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652,617.22	121,067,474.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713,010.93	66,461,010.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52,536.37	10,362,512.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68,645.98	14,535,499.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 (2)	16,987,864.99	14,392,20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122,058.27	105,751,22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0,558.95	15,316,248.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47,198.09	7,633,237.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63,198.09	7,633,23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63,198.09	-7,513,23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6,000.00	2,0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 (3)	12,935,720.82	7,626,08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51,720.82	30,706,086.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4,392.47	1,471,631.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 39 (4)	10,616,012.14	9,441,09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50,404.61	24,912,72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1,316.21	5,793,360.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8,677.07	13,596,37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09,438.04	413,066.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78,115.11	14,009,438.04

法定代表人：徐淞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173,090.84	118,990,243.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9,519.51	2,077,23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652,610.35	121,067,474.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661,153.30	66,461,010.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1,171.87	10,362,512.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68,645.98	14,535,499.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71,408.86	14,392,204.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42,380.01	105,751,225.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10,230.34	15,316,248.6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42,334.85	7,633,237.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58,334.85	7,633,237.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8,334.85	-7,513,237.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	2,0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35,720.82	7,626,086.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35,720.82	30,706,086.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34,392.47	1,471,631.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6,012.14	9,441,09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50,404.61	24,912,72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5,316.21	5,793,360.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7,211.70	13,596,371.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09,438.04	413,066.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46,649.74	14,009,438.04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00,000.00				1,676,401.52				1,047,446.11		9,085,613.47		37,609,46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00,000.00				1,676,401.52				1,047,446.11		9,085,613.47		37,609,46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816,800.00				574,099.54		5,137,742.10		7,028,641.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11,841.64		5,711,841.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816,800.00								1,316,8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				800,000.00								1,3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16,800.00								16,800.00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4,099.54		-574,099.54			
1. 提取盈余公积								574,099.54		-574,099.5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300,000.00				2,493,201.52			1,621,545.65		14,223,355.57		44,638,102.74	

项目	上期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396,401.52				288,741.85		2,257,275.09		27,942,41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396,401.52				288,741.85		2,257,275.09		27,942,418.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				1,280,000.00				758,704.26		6,828,338.38		9,667,042.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87,042.64		7,587,042.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				1,280,000.00								2,08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00,000.00				1,280,000.00								2,0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8,704.26		-758,704.26		
1. 提取盈余公积									758,704.26		-758,704.2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800,000.00				1,676,401.52				1,047,446.11		9,085,613.47		37,609,461.10

法定代表人：徐淞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君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800,000.00				1,676,401.52				1,047,446.11		9,085,613.47	37,609,46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00,000.00				1,676,401.52				1,047,446.11		9,085,613.47	37,609,46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816,800.00				574,099.54		5,166,895.86	7,057,79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40,995.40	5,740,995.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816,800.00							1,316,8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00,000.00				800,000.00							1,3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800.00							16,80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4,099.54		-574,099.54	
1．提取盈余公积									574,099.54		-574,099.5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6,300,000.00				2,493,201.52				1,621,545.65		14,252,509.33	44,667,256.5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396,401.52			288,741.85		2,257,275.09	27,942,41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396,401.52			288,741.85		2,257,275.09	27,942,418.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0,000.00				1,280,000.00			758,704.26		6,828,338.38	9,667,042.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587,042.64	7,587,042.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0,000.00				1,280,000.00						2,08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00,000.00				1,280,000.00						2,0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58,704.26		-758,704.26	
1．提取盈余公积								758,704.26		-758,704.2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800,000.00				1,676,401.52				1,047,446.11		9,085,613.47	37,609,461.10

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前的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由自然人夏秀英和徐海君于2012年6月18日共同出资组建,其中夏秀英出资178.50万元,徐海君出资171.50万元。上述出资已经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2年6月出具“皖天华验字(2012)27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3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元,由各股东按持股比例进行认缴,其中夏秀英认缴2550万元,徐海君认缴2450万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结构为:夏秀英出资2728.50万元;徐海君出资2621.50万元。上述出资已经安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于2013年5月出具“皖天华验字(2013)29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4年2月2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公司章程以及股权转让协议,徐海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0%股权转让给辛哲东、5%的股权转让给李玉峰、5%的股权转让给凌中鑫、19%的股权转让给徐淞芝;夏秀英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1%股权转让给徐淞芝。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徐淞芝出资3745万元,持有公司70%股权;徐海君出资535万元,持有公司10%股权;辛哲东出资535万元,持有公司10%股权;李玉峰出资267.50万元,持有公司5%股权;凌中鑫出资267.50万元,持有公司5%股权。

2015年7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2850万元,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进行减资,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500万元,减资后的股权结构为:徐淞芝出资1750万元,持有公司70%股权;徐海君出资250万元,持有公司10%股权;辛哲东出资250万元,持有公司10%股权;李玉峰出资125万元,持有公司5%股权;凌中鑫出资125万元,持有公司5%股权。

2015年9月25日,根据发起人协议约定,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安徽朗越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安徽朗越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25,341,401.52元按1:0.9865的比例折合股本2500万元,净资产超出折股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原有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6年10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对6名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及 28 名核心员工定向发行股票 80 万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580.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徐淞芝出资 1,750.00 万元，持有公司 67.8295%股权；徐海君、辛哲东各出资 250.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9.6899%股权；李玉峰、凌中鑫各出资 125.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4.8450%股权；夏侯宾出资 20.00 万元，持有公司 0.7752%股权；金海生、胡乐成各出资 10.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0.3876%股权；陈家宣出资 5.60 万元，持有公司 0.2171%股权；周方烨出资 5.00 万元，持有公司 0.1938%股权；后育霞出资 4.00 万元，持有公司 0.155%股权；周智清、王凡各出资 3.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0.1163%股权；蒋梓云、徐传东各出资 2.00 万元，持有公司 0.0775%股权；王泽健、丁书琴、何艳、方道琴、郑如新、张应佳、杨振宇、戴筠、宣晓峰、戴立莹、王刚各出资 1.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0.0388%股权；贺少江出资 0.80 万元，持有公司 0.031%股权；彭美华、曾佑福、房雪梅、高勇、王超各出资 0.50 万元，持有公司 0.0194%股权；凌学保出资 0.40 万元，持有公司 0.0155%股权；闻云出资 0.20 万元，持有公司 0.0078%股权；袁文龙、孙本明、朱宗跃、陈怀敏、李维松各出资 0.10 万元，各持有公司 0.0039%股权。上述出资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众环验字（2016）09000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7 年 5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为激励员工，发放股权员工认购，认购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2630.00 万元，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徐淞芝出资 1750.00 万元，持有公司 66.6350%股权，徐海君、辛哲东各出资 250.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9.5057%股权，李玉峰、凌中鑫各出资 125.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4.7529%股权，夏侯宾出资 20.00 万元，持有公司 0.7605%股权，金海生、胡乐成、龚巧云、后育霞各出资 10.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0.3802%股权，陈家宣出资 5.60 万元，持有公司 0.2129%股权，周方烨、王超然、钱彦出资 5.00 万元，持有公司 0.1938%股权，徐传东出资 4.50 万元，持有公司 0.1711%股权，房雪梅出资 4.00 万元，持有公司 0.1521%股权，郭夕文、周智清、王凡各出资 3.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0.1141%股权，张保炜出资 2.40 万，持有公司 0.0913%股权，蒋梓云、汪新华、陈维东、单晓红、何元朝各出资 2.00 万元，持有公司 0.0760%股权，杨振宇、何艳、戴立莹、郑如新、宣晓峰、王泽健、戴筠、丁书琴、方道琴、王国林、钱素琴各出资 1.00 万元，各持有公司 0.0380%，贺少江出资 0.80 万，持有公司 0.0304%股权，李军峰、曾佑福、高勇、王超各出资 0.50 万元，持有公司 0.0190%股权，凌学保、陆冬静、赵新志出资 0.40 万元，持有公司 0.0152%股权，袁文龙出资 0.30 万元，持有公司 0.0114%股权，闻云、梁君、李晓征、李坚增、谢兆静各出资 0.20 万元，持有公司 0.0078%股权，李维松、陈怀敏、朱宗跃、孙本明陶红梅、董晓先、王凤云各出资 0.10 万元，各持有公司 0.0038%股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30.00万元，股本为人民币2,630.00万元。股东情况详见附注（七）23。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法定代表人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徐淞芝

2、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锂离子电池、锂电智能储控系统、锂电太阳能LED路灯（照明灯、景观灯、草坪灯、杀虫灯）、光伏组件、LED灯具、家庭储能系统、锂电安防照明系统及配件研发、生产、销售和安装服务；道路环境照明设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产品主要应用于农村美好乡村建设照明工程等。

3、 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无母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淞芝。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18年4月25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1家，详见本附注（九）1。

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

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

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

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2。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 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

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一年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

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5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5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10%（含10%）以上或期末单项金额达到100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2	投标、履约保证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组合2	个别认定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含2年）	10.00	10.00
2—3年（含3年）	20.00	20.00
3—4年（含4年）	40.00	40.00
4—5年（含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1、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6）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的计量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3、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00	19.00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4、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6、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长期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是：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7、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A、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尚未运作设定受益计划或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9、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

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公司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1、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商品出库后,对于不需要安装的商品取得客户确认的验货单时作为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时点;对于需要安装的商品取得客户确认的验收报告时作为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时

点。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①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4、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

当期损益。

25、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

本公司自新准则规定的日期起执行上述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和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并导致本公司相应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①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改为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

②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改为区分以下两种取得方式进行会计处理：

A、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改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B、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规定，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该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规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该准则进行调整。因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均不涉及对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也并未影响本集团本报告期的净利润。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本公司在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本公司相应追溯重述了比较报表。对于本公司合并利润表与利润表列报的影响如下：

利润表影响项目	合并财务报表		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期影响 金额	上年调整 金额	本期影响 金额	上年调整 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217,483.29		-217,483.29

利润表影响项目	合并财务报表		母公司财务报表	
	本期影响 金额	上年调整 金额	本期影响 金额	上年调整 金额
营业外支出		217,483.29		217,483.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7,483.29		217,483.29
对利润表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 （1） 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 （2） 城市维护建设税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7%。
- （3） 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 （4） 地方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2%。
- （5） 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税收优惠

2015年6月19日，本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共同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34000222号，有效期三年，故公司本报告期按照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 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注明，期末余额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年初余额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本年发生额指 2017 年度发生额，上期发生额指 2016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901.91	128,102.74
银行存款	14,765,213.20	13,881,335.30
其他货币资金	750,000.00	2,082,000.00
合计	15,528,115.11	16,091,438.04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7,630.00
合计		227,630.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截至期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0,666.65	-
合计	400,666.65	-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3,228,029.94	100.00	2,342,459.65	7.05	30,885,570.29
组合小计	33,228,029.94	100.00	2,342,459.65	7.05	30,885,570.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228,029.94	100.00	2,342,459.65	7.05	30,885,570.29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6,838,213.40	100.00	1,518,829.80	5.66	25,319,383.60
组合小计	26,838,213.40	100.00	1,518,829.80	5.66	25,319,383.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838,213.40	100.00	1,518,829.80	5.66	25,319,383.6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482,608.84	1,224,130.44	5.00
1-2年（含2年）	6,404,498.10	640,449.81	10.00
2-3年（含3年）	2,292,449.00	458,489.80	20.00
3-4年（含4年）	48,474.00	19,389.60	40.00
合计	33,228,029.94	2,342,459.65	7.05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403,278.90	1,170,163.95	5.00
1-2年（含2年）	3,383,210.50	338,321.05	10.00
2-3年（含3年）	51,724.00	10,344.80	20.00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26,838,213.40	1,518,829.80	5.6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23,629.86 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收回或者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雷山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5,720,000.00	17.21	286,000.00
滁州市交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801,303.20	8.43	140,065.16
高邮市灯具厂	2,520,895.00	7.59	126,044.75
金沙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106,006.00	6.34	210,600.60
麻江县财政局	1,649,538.00	4.96	82,476.90
合计	14,797,742.20	44.53%	845,187.4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结构列示：

账龄结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632,535.63	90.81	659,528.31	94.7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65,180.00	9.19	36,784.00	5.28
合计	1,797,715.63	100.00	696,312.31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徐善英	260,000.00	14.46

深圳市精捷能电子有限公司	88,750.00	4.94
盛景云（天津）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38,000.00	7.68
汤应军	260,000.00	14.46
深圳市万通美信科技有限公司	192,648.40	10.72
合计	939,398.40	52.26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158.18%，主要系预付的安装工程款及材料款增加所致。

5、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202,881.22	38.25	92,662.87	7.7	1,110,218.35
投标、履约保证金组合	1,841,934.26	58.57			1,841,934.26
组合小计	3,044,815.48	96.82	92,662.87	3.04	2,952,152.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3.18	100,000.00	100.00	
合计	3,144,815.48	100.00	192,662.87	6.13	2,952,152.61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账龄组合	1,052,149.43	57.72	66,856.83	6.35	985,292.60
投标、履约保证金组合	770,639.10	42.28			770,639.10
组合小计	1,822,788.53	100.00	66,856.83	3.67	1,755,931.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22,788.53	100.00	66,856.83	3.67	1,755,931.70

注：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为张明生欠款，账龄为1-2年，但其一直未偿还借款100,000.00元，企业在2017年8月8日提起民事起诉状，在2018年1月22日开庭，天长市人民法院下达民事调解书（2018）1181民初94号，约定张明生在2018年3月30日前一次性付清借款，企业从谨慎性原则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28,734.00	41,436.70	5.00
1年至2年（含2年）	276,132.72	27,613.27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77,964.50	15,592.90	20.00
3年至4年（含4年）	20,050.00	8,020.00	40.00
合计	1,202,881.22	92,662.87	7.70

账龄	年初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83,973.23	44,198.66	5.00
1年至2年（含2年）	129,239.20	12,923.92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38,937.00	9,734.25	20.00
合计	1,052,149.43	66,856.83	6.35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5,806.04 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收回或者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投标保证金	350,100.00	489,350.00
履约保证金	1,217,388.60	250,314.60
暂借款	1,302,881.22	1,016,762.43
公租房押金	20,000.00	20,000.00
安装保证金	200,000.00	
其他	54,445.66	46,361.50
合计	3,144,815.48	1,822,788.5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从江县财政局	履约保证金	417,469.00	1 年以内	13.27	12,268.19
贵阳市观山湖区财政局	履约保证金	239,360.00	1 年以内	7.61	
胡国俊	暂借款	239,209.10	1 年以内、1-2 年	7.61	

博白县财政局非税收入专户	安装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6.36	
王福宝	暂借款	199,883.28	1 年以内	6.36	9,994.16
合计		1,295,921.38		41.21	22,262.35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67.25%，主要系业务增加，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525,780.11		5,525,780.11	5,033,603.68		5,033,603.68
在产品	1,451,506.07		1,451,506.07	1,176,248.28		1,176,248.28
库存商品	7,466,996.57		7,466,996.57	3,084,937.85		3,084,937.85
发出商品	11,887,872.13		11,887,872.13	19,576,111.42		19,576,111.42
合计	26,332,154.88		26,332,154.88	28,870,901.23		28,870,901.23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摊费用	153,705.06	175,003.27
增值税留抵税额	401,561.14	
合计	555,266.20	175,003.27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217.29%，主要系增值税留抵所致。

8、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17,241,673.43	9,225,501.65	359,327.35	1,865,496.50	28,691,998.93
2. 本期增加金额	7,323,722.85	2,535,499.93	10,000.00	137,980.68	10,007,203.4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购置	143,830.10	244,777.75	10,000.00	137,980.68	536,588.53
(2) 在建工程转入	7,179,892.75	119,098.26			7,298,991.01
(3) 融资租赁租入		2,171,623.92			2,171,623.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4,565,396.28	11,761,001.58	369,327.35	2,003,477.18	38,699,202.39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215,706.50	984,251.71	144,061.46	536,506.17	2,880,525.84
2. 本期增加金额	843,605.84	910,210.21	77,994.01	360,921.11	2,192,731.17
(1) 计提	843,605.84	910,210.21	77,994.01	360,921.11	2,192,731.17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059,312.34	1,894,461.92	222,055.47	897,427.28	5,073,257.01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506,083.94	9,866,539.66	147,271.88	1,106,049.90	33,625,945.38
2. 年初账面价值	16,025,966.93	8,241,249.94	215,265.89	1,328,990.33	25,811,473.09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租入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171,623.92	11,348.99		2,160,274.93
合计	2,171,623.92	11,348.99		2,160,274.9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金额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原料及半成品库	363,162.20	注
合计	363,162.20	

注：上述未办妥产权证书的资产为12月建成，公司正在积极办理产权证书中。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2#厂房	58,500.00		58,500.00	58,500.00		58,500.00
3#研发楼				1,918,129.73		1,918,129.73
半成品及原材料库				363,162.20		363,162.20
合计	58,500.00		58,500.00	2,339,791.93		2,339,791.9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2#厂房	58,500.00				58,500.00	
3#研发楼	1,918,129.73	4,898,600.82	6,816,730.55			
车棚						
半成品及原材料库	363,162.20		363,162.20			
注液设备		119,098.26	119,098.26			
合计	2,339,791.93	5,017,699.08	7,298,991.01		58,500.00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下降 97.50%，主要系在建概念股城 3#研发楼转固所致。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028,000.00	171,170.94	2,199,170.94
2. 本期增加金额		29,495.24	29,495.24
(1) 外购		29,495.24	29,495.24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028,000.00	200,666.18	2,228,666.18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38,580.00	32,776.35	171,356.35
2. 本期增加金额	40,560.00	59,163.80	99,723.80
(1) 摊销	40,560.00	59,163.80	99,723.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9,140.00	91,940.15	271,080.15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初账面价值	1,889,420.00	138,394.59	2,027,814.59
2. 期末账面价值	1,848,860.00	108,726.03	1,957,586.03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35,122.52	380,268.40	1,585,686.63	237,853.01
应付职工薪酬	16,800.00	2,520.00		

合计	2,551,922.52	382,788.40	1,585,686.63	237,853.01
----	--------------	------------	--------------	------------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60.93%，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1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8,696,008.37	被抵押
无形资产	2,028,000.00	被抵押
货币资金	750,000.00	保证金
合计	21,474,008.37	

注：①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058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6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 月 24 日。该借款由公司位于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的“皖（2016）天长市不动产权第 0001856 号”房地产权提供抵押担保。

②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373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11 月 9 日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该借款由公司位于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的“皖（2016）天长市不动产权第 0005843 号”房地产权提供抵押担保。

③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180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5 月 22 日至 2018 年 5 月 22 日。该借款由天长市天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以部分机器设备向天振公司提供反担保抵押。

④保证金中 65.00 万元为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城北支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0.00 万元为安徽天长农村商业银行城北支行为公司的开阳县财政局招投标项目提供产品质量保证担保，农商银行开立履约保函。

13、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	-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9,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1,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058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6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 月 24 日。该借款由公司位于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的“皖（2016）天长市不动产权第 0001856 号”房地产权提供抵押担保；

②2017 年 1 月 24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057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6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1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 月 24 日。该借款由天长市天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③2017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180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5 月 22 日至 2018 年 5 月 22 日。该借款由天长市天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④2017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293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2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7 月 3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该借款由天长市天振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⑤2017 年 11 月 9 日公司与天长农村商业银行签订编号为：天农商银城北支行流借字（2017）第 0373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3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11 月 9 日至 2018 年 11 月 9 日。该借款由公司位于天长市经十一路东侧、纬一路北侧的“皖（2016）天长市不动产权第 0005843 号”房地产权提供抵押担保；

⑥2017 年 11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签订编号为：2017111601 号借款合同，取得短期借款 100.00 万元，借款期间自 2017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该借款由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14、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50,000.00	1,055,000.00
合计	650,000.00	1,055,000.00

注：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016,717.86	37,407,960.50
1-2 年（含 2 年）	1,629,642.83	402,621.00
2-3 年（含 3 年）	155,080.00	13,880.00
3 年以上	13,880.00	
合计	30,815,320.69	37,824,461.5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莞乔登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1,600.00	材料尾款，尚未结算
苏州利扬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280.00	设备尾款，尚未结算
泰州久诺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475.00	材料尾款，尚未结算
广州市晨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	设备尾款，尚未结算
上海剑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3,400.00	材料尾款，尚未结算
合计	91,755.00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37,136.20	407,087.00
1-2 年（含 2 年）	11,004.00	480.00
2-3 年	480.00	
合计	10,048,620.20	407,567.00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 2365.51%，主要系预收榕江县财政局和竹溪县生态能源局货款所致。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21,599.97	9,502,057.49	9,615,486.96	1,008,170.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7,049.41	237,049.41	
合计	1,121,599.97	9,844,106.90	9,957,536.37	1,008,170.5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21,599.97	8,810,628.29	8,924,057.76	1,008,170.50
2、职工福利费		433,544.43	433,544.43	
3、社会保险费		100,271.53	100,271.53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126.38	79,126.38	
工伤保险费		10,973.71	10,973.71	
生育保险费		6,091.44	6,091.44	
大病医保		4,080.00	4,080.00	
4、职工教育经费		70,513.24	70,513.24	
5、工会经费		10,000.00	10,000.00	
6、住房公积金		77,100.00	77,100.00	
合计	1,121,599.97	9,502,057.49	9,615,486.96	1,008,170.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230,104.14	230,104.14	
2、失业保险费		6,945.27	6,945.27	
合计		237,049.41	237,049.41	

18、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859,928.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7,168.71
教育费附加		28,786.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191.06
水利建设基金	67,153.55	32,563.27
印花税	3,568.09	5,782.00
房产税	79,392.74	80,699.13
土地使用税	80,384.00	80,384.00
企业所得税	94,274.73	566,736.96
个人所得税	35,019.42	
合计	359,792.53	1,741,239.94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下降79.34%，主要系本期在12月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19、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8,309.86	50,528.06
合计	48,309.86	50,528.06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代垫款	858,195.50	359,030.18
保证金	6,600.00	6,600.00
佣金	2,057,234.00	594,640.80
其他	66,458.81	145,130.00
合计	2,988,488.31	1,105,400.98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长170.35%，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计提佣金所致。

21、长期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费	1,964,625.4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6,416.72	
合计	1,808,208.68	

注：本期与上瑞融资租赁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租入固定资产。

22、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1,638,274.22	100,000.00	27,493.20	1,710,781.02	
合计	1,638,274.22	100,000.00	27,493.20	1,710,781.02	

(2) 收到政府补助形成的递延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一、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锂电智能储控系统 & 绿色照明研发设计服务项目	1,400,000.00	100,000.00			1,500,000.00
2、立板转移式自动涂布机及锂电项目中试线设备；锂电池注液设备补助	238,274.22		27,493.20		210,781.02
合计	1,638,274.22	100,000.00	27,493.20		1,710,781.02

23、股本

单位：股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报告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8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26,300,000.00

注：2017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公司为激励员工，发放股权激励员工认购，认购后注册资本变更为2630.00万元，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徐淞芝出资1750.00万元，持有公司66.6350%股权，徐海君、辛哲东各出资250.00万元，各持有公司9.5057%股权，李玉峰、凌中鑫各出资125.00万元，各持有公司4.7529%股权，夏侯宾出资20.00万元，持有公司0.7605%股权，金海生、胡乐成、龚巧云、后育霞各出资10.00万元，各持有公司0.3802%股权，陈家宣出资5.60万元，持有公司0.2129%股权，周方烨、王超然、钱彦出资5.00万元，持有公司0.1938%股权，徐传东出资4.50万元，持有公司0.1711%股权，房雪梅出资4.00万元，持有公司0.1521%股权，郭夕文、周智清、王凡各出资3.00万元，各持有公司0.1141%股权，张保炜出资2.40万，持有公司0.0913%股权，蒋梓云、汪新华、陈维东、单晓红、何元朝各出资2.00万元，持有公司0.0760%股权，杨振宇、何艳、戴立莹、郑如新、宣晓峰、王泽健、戴筠、丁书琴、方道琴、王国林、钱素琴各出资1.00万元，各持有公司0.0380%，贺少江出资0.80万，持有公司0.0304%股权，李军峰、曾佑福、高勇、王超各出资0.50万元，持有公司0.0190%股权，凌学保、陆冬静、赵新志出资0.40万元，持有公司0.0152%股权，袁文龙出资0.30万元，持有公司0.0114%股权，闻云、梁君、李晓征、李坚增、谢兆静各出资0.20万元，持有公司0.0078%股权，李维松、陈怀敏、朱宗跃、孙本明陶红梅、董晓先、王凤云各出资0.10万元，各持有公司0.0038%股权。

24、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621,401.52	800,000.00		2,421,401.52
其他资本公积	55,000.00	16,800.00		71,800.00
合计	1,676,401.52	816,800.00		2,493,201.52

注：1、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为2017年5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拟实施股权激励，向4名董监高和21名核心员工发行50万股股票，根据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规定，本次股票激励的股份发行价格为每股2.6元，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本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为股份支付，根据股权激励股票发行方案规定，授予的

股票在授予后即行锁定，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之日起满24个月后解锁，本次认购为溢价认购，经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16年12月31日，评估价格为2.81元/股，并出具众联评报【2017】第5028号评估报告。

25、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47,446.11	574,099.54		1,621,545.65
合计	1,047,446.11	574,099.54		1,621,545.65

26、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调整前年初未分配利润	9,085,613.47	2,257,275.0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9,085,613.47	2,257,275.0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11,841.64	7,587,042.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4,099.54	758,704.26
净资产折股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223,355.57	9,085,613.47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647,724.33	79,666,888.21	105,820,787.67	75,032,076.02
其他业务	291,092.34	282,154.18	237,293.15	235,946.54
合计	111,938,816.67	79,949,042.39	106,058,080.82	75,268,022.56

（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别分）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太阳能路灯	79,762,052.90	57,511,089.06	81,072,603.90	59,917,155.53
锂电储能控制系统	27,091,014.47	18,202,056.24	21,154,213.24	11,955,020.77
光伏组件	3,645,658.43	3,071,650.22	2,690,416.36	2,423,356.21

灯头及其他	1,148,998.53	882,092.69	903,554.17	736,543.51
配件	291,092.34	282,154.18	237,293.15	235,946.54
合计	111,938,816.67	79,949,042.39	106,058,080.82	75,268,022.56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地域分）

地区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贵州	65,617,840.20	47,532,483.01	70,411,206.39	52,019,894.61
安徽	12,805,206.13	8,926,184.53	14,715,871.62	10,182,890.01
江西	448,576.91	323,172.06		
江苏	17,599,939.36	12,099,382.87	7,918,383.85	4,801,036.35
云南	1,588,457.29	1,177,893.32	1,293,740.19	937,163.45
陕西	2,828,725.59	1,997,238.11	1,295,046.13	783,327.26
其他地区	11,050,071.19	7,892,688.49	10,423,832.64	6,543,710.88
合计	111,938,816.67	79,949,042.39	106,058,080.82	75,268,022.56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名称	2017 年度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雷山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2,527,777.77	20.13
高邮市灯具厂	11,452,390.63	10.23
雷山县新农村建设工作办公室	7,930,555.58	7.08
滁州市交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989,871.66	5.35
天柱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5,240,897.43	4.68
合计	53,141,493.07	47.47

2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5,812.05
城市建设维护税	347,610.51	299,774.18
教育费附加	148,975.93	128,768.24
地方教育费附加	99,317.28	85,845.49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源税		582.00
土地使用税	160,768.00	107,178.70
房产税	148,786.50	90,661.70
印花税	33,418.49	21,869.41
车船税	2,276.00	1,020.00
水利基金	67,242.74	32,594.95
合计	1,008,395.45	804,106.72

29、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佣金	3,186,934.00	2,431,588.80
运输费	2,623,766.69	2502106.55
工资	2,212,064.79	2,455,194.52
其他	1,460,836.74	346,353.51
广告、宣传费	1,234,668.19	643,001.39
差旅费	669,849.64	899,692.10
业务招待费	302,865.21	300,045.52
招标费	266,607.46	245,039.97
售后服务	114,895.27	189,640.25
汽车费	84,246.11	129,311.21
办公费	97,264.58	122,996.77
合计	12,253,998.68	10,264,970.59

30、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4,827,196.63	4,676,500.06
职工薪酬	2,372,765.37	2,159,706.14
中介机构服务费	376,249.82	1,167,999.99
折旧费	795,648.96	737,592.90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491,317.98	505,796.15
税金		106,921.48
信息咨询服务费	1,000,248.39	411,532.79
水电费	399,871.83	363,078.10
办公费	267,826.55	230,813.39
业务招待费	296,530.57	160,032.97
汽车费用	176,514.03	187,805.13
差旅费	177,422.59	107,644.85
社保费	123,457.73	84,105.28
无形资产摊销	99,723.80	73,336.35
低值易耗品摊销	86,418.00	26,397.72
租赁费	3,999.96	
股份支付	16,80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1,521,992.21	11,009,263.30

31、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32,174.27	1,484,260.25
利息收入	-107,704.90	-32,356.52
汇兑损失	6,077.73	-
汇兑收益	-4,319.92	-
银行手续费	18,308.78	9,548.42
其他	117,337.58	207,121.52
合计	1,461,873.54	1,668,573.67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949,435.89	245,246.35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949,435.89	245,246.35

33、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利得（损失“-”）		-217,483.29
合计		-217,483.29

34、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262,370.20		1,262,370.20
合计	1,262,370.20		1,262,370.20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科技项目经费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新增规模企业奖励	255,000.00	与收益相关
3、土地使用税返还奖励款	128,614.00	与收益相关
4、2016 年省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购置研发设备补助	27,493.20	与收益相关
5、安徽省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专项经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6、滁州市人才工作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7、2016 年度外贸进出口先进企业奖励金	900.00	与收益相关
8、2016 年度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和个人奖励金	2,000.00	与收益相关
9、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项经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10、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补贴	8,363.00	与收益相关
11、省外贸促进政策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62,370.20	

注①：根据天科计字【2016】0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6年度天长市第二批科技项目的通知》，根据天长市科学技术局与公司签订的《锂电池太阳能路灯的耐低温保护装置》项目协议，公司于2017年5月收到科技局项目补助20,000.00元；

注②：根据中国共产党天长市委员会天【2016】21号《关于表彰全市2015年度“三十强企业”“三十佳企业”及重点企业的决定》，公司于2017年5月收到经信委奖励“三十佳企业”、快速成长、规模突破和新增规模企业奖励金255,000元；

注③：根据天长市人民政府文件天政办【2016】45号《天长市工业企业集约化用地财政奖励暂行办法》，公司于2017年4月收到土地使用税返还48,230元；2017年7月土地使用税返还40,192元，2017年12月收到50%土地税返还40,192元；

注④：根据天长市人民政府文件天政【2016】27号《天长市人民政府关于对2015年度科技创新活动先进单位给予奖补的决定》，公司于2016年6月收到研发仪器设备补助款126,000元；根据安徽省财政厅财教（2016）947号关于下达2016年安徽省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第一批）的通知，公司于2016年8月收到研发仪器设备补助款126,000万元；报告期按资产受益期计入当期损益27,493.20元；

注⑤：依据安徽省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按照《安徽省“特支计划”领军人才管理服务办法（试行）》，（皖人才办【2015】6号），公司于2017年8月获得省级财政经费500,000.00元专项经费；

注⑥：根据《滁州市人才工作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滁州通字【2017】26号），公司于2017年12月获得市级财政经费200,000.00元专项经费；

注⑦：根据中共天长市、天长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全市2016年度外贸进出口先进企业的决定》，公司于7月收到天长市商务局900元奖励金；

注⑧：根据天经管委【2017】8号文件《关于表彰2016年度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和现金个人的通报》，公司收到奖励金2,000元；

注⑨：根据《关于组织申报2016年度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通知》（皖经信中小发展〔2016〕155号），公司于2017年5月获得省级财政100,000元专项经费；

注⑩：根据省人社厅、省财政厅《关于使用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企业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皖人社发〔2017〕31号），公司于12月收到失业保险基金稳岗补贴8,363元；

注⑪：根据财政部、商务部《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财企[2014]36号）、《安徽省外贸促进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企[2014]170号）、《关于2015年我省外贸促进政策的通知》（皖商办贸发[2015]164号），公司于9月收到省外贸促进政策专项资金20,000元。

35、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分类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017,864.42	
赔偿款收入	74,043.49	24,956.25	74,043.49
其他	28,284.48	2,053.51	28,284.48
合计	102,327.97	2,044,874.18	102,327.97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009.26	
合计		5,009.26	

37、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91,870.43	1,070,023.59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列示）	-144,935.39	-36,786.97
所得税费用	446,935.04	1,033,236.62

38、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711,841.64	7,587,042.64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6,091,666.67	25,133,333.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30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利润表列报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11,841.64	7,587,042.64
减：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5,711,841.64	7,587,042.64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25,800,000.00	25,000,000.00
加：报告期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加：期后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加：报告期新发行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91,666.67	133,333.33
减：报告期缩股减少普通股股数		
减：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26,091,666.67	25,133,333.33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39、现金流量表相关信息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9,526.38	2,077,230.70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其他收益及营业外收入收到的现金	1,271,821.48	2,044,874.18
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07,704.90	32,356.52
其他往来变动	10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87,864.99	14,392,204.11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管理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6,417,110.55	6,158,097.12
销售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10,040,203.09	7,809,776.07
财务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135,646.36	216,669.94
营业外支出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5,009.27
其他往来款变动支付的现金	15,979.69	27,648.44
其他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378,925.30	175,003.27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35,720.82	7,626,086.05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收到个人及单位的借款		3,979,086.05
长期应付款	1,808,208.68	
收回票据保证金	11,027,512.14	2,995,000.00
递延收益的增加	100,000.00	652,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16,012.14	9,441,094.83
其中价值较大的项目：		
偿还个人及单位的借款		4,502,694.83
支付借款担保费	93,500.00	206,400.00
支付的履约保函保证金		1,027,000.00
支付票据保证金	10,522,512.14	3,705,000.00

4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等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11,841.64	7,587,042.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9,435.89	245,246.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92,731.17	1,883,230.46
无形资产摊销	99,723.80	73,336.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483.2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32,174.27	1,484,260.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935.39	-36,786.9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8,746.35	-19,019,579.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85,616.81	910,074.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6,458.03	21,971,941.10
其他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0,558.95	15,316,248.6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78,115.11	14,009,438.04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4,009,438.04	413,066.8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8,677.07	13,596,371.1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4,778,115.11	14,009,438.04
其中: 库存现金	12,901.91	128,102.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65,213.20	13,881,335.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78,115.11	14,009,438.0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净利润
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	2017.10.30	86,846.24	-29,153.76

(2) 清算主体

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安徽朗伏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10.18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辽宁朗越智慧照明有限公司	辽宁省本溪市南芬区思山岭街道办事处三道河村红庙子 48-2 栋 1 至 4 层	辽宁省本溪市南芬区思山岭街道办事处三道河村红庙子 48-2 栋 1 至 4 层	工业生产	100.00		100.00	设立

2、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十）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徐淞芝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1。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注①
上海朗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②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注③
上海艾未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注④

注①：公司实际控制人徐淞芝及其妻子夏秀英分别持有贵阳奥淞能源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95.00%、5.00%股份；

注②：公司股东徐淞芝、凌中鑫、辛哲东分别持有上海朗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10.00%、10.00%股份，且辛哲东为徐淞芝的女婿。

注③：公司实质控制人徐淞芝及其妻子夏秀英分别持有上海润淞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50.00%、50.00%股份。

注④：公司实质控制人徐淞芝为徐海燕之父，徐海燕持有上海艾未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100.00%股份。

4、关联方交易

（1）关联担保

本年度，关联方为本集团担保的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期末担保 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徐淞芝、 夏秀英、 徐海君、 陈曙芸、 辛哲东	安徽朗越 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2017/1/24	2019/1/23	否
徐淞芝、 夏秀英、 徐海君、 陈曙芸、	安徽朗越 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2,080,191.60	1,964,625.40	2017/10/13	2020/10/13	否

辛哲东、						
徐海燕						

（十一）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预案

2018 年 4 月 25 日，经本公司第 1 届董事会第 26 次会议决议，通过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7 年年末总股本 26,3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394.5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预案将经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

2、 租赁

（1）与融资租赁有关的信息

①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相关信息如下：

A、截止报告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156,416.72元（上年末余额为0.00元），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B、各类租入固定资产的年初和期末原价、累计折旧额、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原价		累计折旧额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1. 机器设备		2,171,623.92	11,348.99	
合计		2,171,623.92	11,348.99	

C、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	---------

1年以内（含1年）	693,397.20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693,397.20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577,831.00
合计	1,964,625.40

（十四）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33,228,029.94	100.00	2,342,459.65	7.05	30,885,570.29
组合小计	33,228,029.94	100.00	2,342,459.65	7.05	30,885,570.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228,029.94	100.00	2,342,459.65	7.05	30,885,570.29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6,838,213.40	100.00	1,518,829.80	5.66	25,319,383.60
组合小计	26,838,213.40	100.00	1,518,829.80	5.66	25,319,383.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838,213.40	100.00	1,518,829.80	5.66	25,319,383.6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4,482,608.84	1,224,130.44	5.00
1-2年（含2年）	6,404,498.10	640,449.81	10.00
2-3年（含3年）	2,292,449.00	458,489.80	20.00
3-4年（含4年）	48,474.00	19,389.60	40.00
合计	33,228,029.94	2,342,459.65	7.05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403,278.90	1,170,163.95	5.00
1-2年（含2年）	3,383,210.50	338,321.05	10.00
2-3年（含3年）	51,724.00	10,344.80	20.00
合计	26,838,213.40	1,518,829.80	5.6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23,629.86 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收回或者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雷山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5,720,000.00	17.21	286,000.00
滁州市交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801,303.20	8.43	140,065.16
高邮市灯具厂	2,520,895.00	7.59	126,044.75
金沙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106,006.00	6.34	210,600.60
麻江县财政局	1,649,538.00	4.96	82,476.90
合计	14,797,742.20	44.53	845,187.4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202,881.22	38.33	92,662.87	7.7	1,110,218.35
投标、履约保证金组合	1,835,619.26	58.49			1,826,619.26
组合小计	3,038,500.48	96.81	92,662.87	3.05	2,936,837.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3.19	100,000.00	100.00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合计	3,138,500.48	100	192,662.87	6.14	2,936,837.61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052,149.43	57.72	66,856.83	6.35	985,292.60
投标、履约保证金组合	770,639.10	42.28			770,639.10
组合小计	1,822,788.53	100.00	66,856.83	3.67	1,755,931.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822,788.53	100.00	66,856.83	3.67	1,755,931.7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28,734.00	41,436.70	5.00
1年至2年（含2年）	276,132.72	27,613.27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77,964.50	15,592.90	20.00
3年至4年（含4年）	20,050.00	8,020.00	40.00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1,202,881.22	92,662.87	7.70

账龄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883,973.23	44,198.66	5.00
1年至2年（含2年）	129,239.20	12,923.92	10.00
2年至3年（含3年）	38,937.00	9,734.25	25.00
合计	1,052,149.43	66,856.83	6.35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详见附注（五）1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5,806.04 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收回或者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金额为元。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350,100.00	489,350.00
履约保证金	1,217,388.60	250,314.60
暂借款	1,302,881.22	1,016,762.43
公租房押金	20,000.00	20,000.00
安装保证金	200,000.00	
其他	48,130.66	46,361.50
合计	3,138,500.48	1,822,788.5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从江县财政局	履约保证 金	417,469.00	1 年以内	13.30	12,268.19
贵阳市观山湖区财政局	履约保证 金	239,360.00	1 年以内	7.63	
胡国俊	暂借款	239,209.10	1 年以 内、1-2 年	7.62	
博白县财政局非税收入专 户	安装保证 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6.37	
王福宝	暂借款	199,883.28	1 年以内	6.37	9,994.16
合计		1,295,921.38		41.29	22,262.35

注：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67.25%，主要系业务增加，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 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 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6,000.00			116,000.00		
合计	116,000.00			116,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辽宁朗越智慧 照明有限公司		116,000.00		116,000.00		
合计		116,000.00		116,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647,724.33	79,666,888.21	105,820,787.67	75,032,076.02
其他业务	291,092.34	282,154.18	237,293.15	235,946.54
合计	111,938,816.67	79,949,042.39	106,058,080.82	75,268,022.56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产品类别分）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太阳能路灯	79,762,052.90	57,511,089.06	81,072,603.90	59,917,155.53
锂电储能控制系统	27,091,014.47	18,202,056.24	21,154,213.24	11,955,020.77
光伏组件	3,645,658.43	3,071,650.22	2,690,416.36	2,423,356.21
灯头及其他	1,148,998.53	882,092.69	903,554.17	736,543.51
配件	291,092.34	282,154.18	237,293.15	235,946.54
合计	111,938,816.67	79,949,042.39	106,058,080.82	75,268,022.56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地域分）

地区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贵州	65,617,840.20	47,532,483.01	70,411,206.39	52,019,894.61
安徽	12,805,206.13	8,926,184.53	14,715,871.62	10,182,890.01
江西	448,576.91	323,172.06		
江苏	17,599,939.36	12,099,382.87	7,918,383.85	4,801,036.35
云南	1,588,457.29	1,177,893.32	1,293,740.19	937,163.45
陕西	2,828,725.59	1,997,238.11	1,295,046.13	783,327.26
其他地区	11,050,071.19	7,892,688.49	10,423,832.64	6,543,710.88
合计	111,938,816.67	79,949,042.39	106,058,080.82	75,268,022.56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名称	2017 度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
雷山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18,799,999.98	16.79
高邮市灯具厂	11,452,390.63	10.24
雷山县新农村建设办公室	7,930,555.58	7.08
滁州市交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5,989,871.66	5.35
天柱县农村综合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5,240,897.43	4.68
合计	49,413,715.28	44.14

(十五) 补充资料

1、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收益以正数列示，损失以负数列

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62,370.2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说明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2,327.9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364,698.17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204,704.73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合 计	1,159,993.4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计算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5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04	0.17	0.17

法定代表人：徐淞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梁君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君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